

臺東縣臺東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東市原字第1150005894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台東段3-738、新田段579-1、580、中山段908-8、旭川段240、240-1、永和段896-1等7筆地號原住民保留地無償取得所有權公告乙份，惠請貴所協助公佈於公布欄內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暨本所115年第一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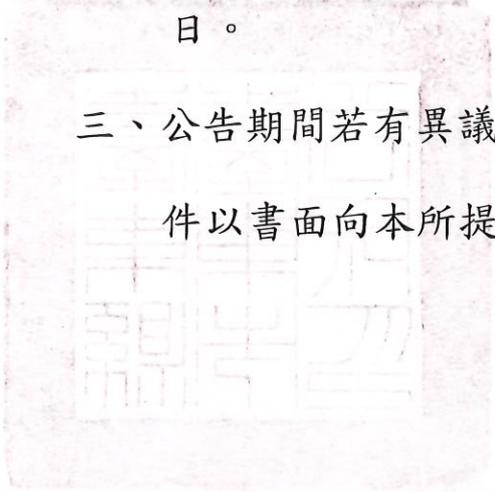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土地標示：

段別	地號	標示面積 (m ²)	使用分區	土地使用 編定類別	申請人	備註
台東	3-738	278	都市計畫區	住宅區	陳○	所有權移轉
新田	579-1	23.42	鄉村區	乙種建築 用地	蘇○	所有權移轉
新田	580	78.12	鄉村區	乙種建築 用地	蘇○	所有權移轉
中山	908-8	467	都市計畫區	住宅區	顏○雄	所有權移轉
旭川	240	47.75	鄉村區	乙種建築 用地	汪○菊	所有權移轉
旭川	240-1	228.49	鄉村區	乙種建築 用地	汪○菊	所有權移轉
永和	896-1	4.01	都市計畫區	商業區	陽○仙	所有權移轉

二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5年2月26日起至民國115年3月30日止，為期30日。

三、公告期間若有異議者，請於公告期間內攜帶身分證件與相關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所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市長陳銘風